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技正專員	科長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一)各類採購契約範本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二)投標須知範本。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三)「臺北市政府加速工程採購流標廢標後續處理原則」。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四)「臺北市政府採購契約廠商分包管理要點」。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五)工程採購廠商投標約定事項。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六)「臺北市政府各機關採購契約變更單價編列及議價注意事項」。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七)「臺北市政府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六十四條之一執行注意事項」。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主計處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八)「臺北市各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監辦辦法」。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九)「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辦理採購作業獎懲要點」。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人事處						

臺北市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技正專員	科長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十)「臺北市府工程採購物價指數調整計算規定」。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主計處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十一)「臺北市府採購契約變更作業規定一覽表」。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十二)「臺北市府各機關人員採購教育訓練規範」。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人事處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十三)「臺北市府採購評選委員倫理規範」。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政風處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十四)「臺北市府採購稽核小組設置要點」。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人事處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十五)「臺北市府採購稽核小組稽核作業程序」。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十六)公共工程施工階段契約約定權責分工表(有/無委託專案管理廠商)。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十七)委託技術服務(不含施工階段)契約約定權責分工表。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十八)「臺北市府異質採購評選或審查作業補充規定一覽表」。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 人員	股長	技正 專員	科長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一、本府採購相關規定 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十九)「臺北市工程專 家諮詢服務團運作要 點」。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二、本府各機關本府採 購相關法規之執行疑義 核釋：	(一)本府列管、與情關 注、監審(採購主管) 機關關切或巨額採購等 特殊案件。	擬辦	V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壹、本府採購法規 相關業務	二、本府各機關本府採 購相關法規之執行疑義 核釋：	(二)其他採購案件。	擬辦	V	V	V			核定									
甲	貳、本府各一級機 關採購核備業務	一、報府核准案：	(一)本府列管、與情關 注、監審(採購主管) 機關關切或巨額採購等 特殊案件。	擬辦	V	V	V			V	V	V	核定						
甲	貳、本府各一級機 關採購核備業務	一、報府核准案：	(二)其他採購案件。	擬辦	V	V				核定									
甲	貳、本府各一級機 關採購核備業務	二、報府備查案：	(一)本府列管、與情關 注、監審(採購主管) 機關關切或巨額採購等 特殊案件。	擬辦	V	V	V			核定									
甲	貳、本府各一級機 關採購核備業務	二、報府備查案：	(二)其他採購案件。	擬辦	V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技正專員	科長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甲	叁、本府各一級機關採購監辦業務	一、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作業監驗人員之核派。		擬辦	核定												
甲	叁、本府各一級機關採購監辦業務	二、監標、監驗報告之陳核：	(一)採購程序異常，疑有違反採購人員倫理準則情事者。	擬辦	V	V	V		V	V	V	核定	政風處				
甲	叁、本府各一級機關採購監辦業務	二、監標、監驗報告之陳核：	(二)採購程序異常，惟無違反採購人員倫理準則情事。	擬辦	V	V			核定								
甲	叁、本府各一級機關採購監辦業務	二、監標、監驗報告之陳核：	(三)標案無異常情形者。	擬辦	V	核定											
甲	叁、本府各一級機關採購監辦業務	三、超底價決標案件報府核准事項。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甲	肆、本府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	一、「臺北市政府委託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要點」之訂定、修正或廢止。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甲	肆、本府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	二、「臺北市政府委託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要點」之執行疑義核釋。		擬辦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技正專員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甲	肆、本府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	三、本府各一級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履約績效增(扣)分記點報府備查案。		擬辦	核定														
甲	肆、本府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	四、履約績效評量案件填報之通知。		擬辦	核定														
甲	肆、本府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	五、履約績效評量結果彙整提報。		擬辦	V		V			V	V	核定							
甲	伍、採購契約審查業務	採購契約審查業務：	(一)審查委員之核派。	擬辦	V	V				V	V	核定							
甲	伍、採購契約審查業務	採購契約審查業務：	(二)受審查機關及審查委員之通知。	擬辦	V	核定													
甲	伍、採購契約審查業務	採購契約審查業務：	(三)審查結果移送機關參考。	擬辦	V	V				核定									
甲	陸、工程專家諮詢服務團業務	每月安排工程專家諮詢服務團輪值表並通知各技師公會，並發佈電子公告於本府採購業務資訊網及本局全球資訊網		擬辦	V	核定													

臺北市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 人員	股長	技正 專員	科長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甲	柒、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專家學者資料庫維護管理	一、推薦新任專家學者作業	(一)本府推薦新任專家學者作業	擬辦	V		V		V	V		核定							
甲	柒、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專家學者資料庫維護管理	一、推薦新任專家學者作業	(二)推薦新任專家學者資料缺漏退回補正	擬辦	V		核定												
甲	柒、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專家學者資料庫維護管理	二、本府原推薦之現任專家學者報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自專家學者資料庫除名作業		擬辦	V	V				核定									
甲	捌、本府採購教育訓練行政作業	本府各項採購專業教育訓練開課發文通知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員調訓事宜		擬辦	V	V				核定									
甲	玖、採購稽核監督	一、稽核委員之派免兼。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依「臺北市府採購稽核小組稽核作業程序」任務編組認定			
甲	玖、採購稽核監督	二、稽核案件之選案。		擬辦	V	V				核定									
甲	玖、採購稽核監督	三、稽核案件之委員核派。		擬辦	V	V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技正專員	科長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甲	玖、採購稽核監督	四、受稽核機關及稽核委員之通知。		擬辦	核定														
甲	玖、採購稽核監督	五、稽核作業之稽催：	(一)函文稽催第三次以上、情節重大涉及責任檢討案件。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甲	玖、採購稽核監督	五、稽核作業之稽催：	(二)其他稽催案件。	擬辦	V	核定													
甲	玖、採購稽核監督	六、稽核監督報告之核定。		擬辦	V	V			核定										
甲	玖、採購稽核監督	七、受稽核機關改善結果追蹤列管報核：	(一)無違反政府採購法規、採購人員倫理準則之行為，或有行政瑕疵，情節重大。	擬辦	V	核定													
甲	玖、採購稽核監督	七、受稽核機關改善結果追蹤列管報核：	(二)有違反政府採購法規、採購人員倫理準則之行為，或有行政瑕疵，情節重大。	擬辦	V	V	V		V	V	V		核定	政風處					
甲	玖、採購稽核監督	八、稽核結果獎懲。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技正專員	科長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承辦人員	股長	技正專員	科長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甲	玖、採購稽核監督	九、民眾或廠商檢舉、民意關切及媒體報導等採購案件之處理。	(一)涉有貪瀆或違反政府採購法規、採購人員倫理準則之情節案件。	擬辦	V	V	V		V	V	V	核定				
甲	玖、採購稽核監督	九、民眾或廠商檢舉、民意關切及媒體報導等採購案件之處理。	(二)無貪瀆或違反政府採購法規、採購人員倫理準則之案件。	擬辦	V		V		核定							
甲	玖、採購稽核監督	十、採購稽核小組績效考核作業。		擬辦	V	V	V		V	V	V	核定				
機關 共同 甲	共同項目	一、中央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規範發布、修訂、核釋之轉行及執行疑義之請示。		擬辦	V		V		核定							
機關 共同 甲	共同項目	二、中央機關考(查)核本府業務結果事項。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機關 共同 甲	共同項目	三、中央機關考(查)核籌備業務事項。		擬辦	V		V		V	V	核定					
機關 共同 甲	共同項目	四、府外委員聘謝函(書)核發事宜。		擬辦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技正專員	科長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機關共同甲	共同項目	五、第二預備金之動支申請事項		擬辦	V	V	V	V	V	V	V	V	核定	研考會 主計處			
機關共同甲	共同項目	六、依規定回復臺北市議會(含相關委員會)審議意見辦理情形或函請同意辦理(備查)案件。		擬辦	V		V		V	V		核定					
採購共同甲	採購法規之執行	特殊或重大採購案件執行。	特殊或重大採購案件涉及相關法規之執行、核備(准)、疑義核釋等事項。	擬辦	V		V		V	V	V	核定	法務局	加會法制專員			
採購共同甲	採購法規之執行	一般採購案件執行。	一般採購案件之執行、核備(准)、疑義核釋等事項。	擬辦	V		V		V	V		核定					
乙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以網路、傳真、e-mail諮詢採購法規及執行疑義之釋疑：	(一)本府列管、輿情關注、監審(採購主管)機關關切或巨額採購等特殊案件。	擬辦	V	V	V					核定					
乙	壹、本府採購法規相關業務	以網路、傳真、e-mail諮詢採購法規及執行疑義之釋疑：	(二)其他案件。	擬辦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技正專員	科長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乙	貳、配合本府各機關採購內部控制稽查作業	一、採購內部控制制度受稽查機關之選定。		擬辦	V		V			核定									
乙	貳、配合本府各機關採購內部控制稽查作業	二、內部控制稽查結果彙整提報至主計處。		擬辦	V	V	V			核定									
機關 共同 乙	共同項目	一、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契約監辦、備查及同意事項：	(一)監辦人員之核派。	擬辦	V	核定													
機關 共同 乙	共同項目	一、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契約監辦、備查及同意事項：	(二)監辦報告： 1.異常或情況特殊者。	擬辦	V		V			核定									
機關 共同 乙	共同項目	一、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契約監辦、備查及同意事項：	(二)監辦報告： 2.無異常情形者。	擬辦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技正專員	科長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機關 共同 乙	共同項目	一、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契約監辦、備查及同意事項：	(三)依本府採購契約變更作業規定一覽表及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工程施工驗收基準需報上級機關同意事項。	擬辦	V		V			核定						
機關 共同 乙	共同項目	一、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契約監辦、備查及同意事項：	(四)依本府採購契約變更作業規定一覽表及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工程施工驗收基準需報上級機關備查。 1.異常或情況特殊者。	擬辦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技正專員	科長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襄助核稿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機關 共同 乙	共同項目	一、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契約監辦、備查及同意事項：	(四)依本府採購契約變更作業規定一覽表及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工程施工驗收基準需報上級機關備查。 2.無異常情形者。	擬辦	V	核定												
機關 共同 乙	共同項目	一、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契約監辦、備查及同意事項：	(五)工程契約之備查。	擬辦	v	核定												
機關 共同 乙	共同項目	一、查核金額以上之採購契約監辦、備查及同意事項：	(六)工程結算驗收證明書之備查。	擬辦	V	核定												
機關 共同 乙	共同項目	二、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需報請上級機關同意事項。		擬辦	V		V		核定									
機關 共同 乙	共同項目	三、本府相關法令規章之訂定、修訂及核釋之轉行。		擬辦	V		V		核定									
機關 共同 乙	共同項目	四、本府各局處相關法令規章之訂定、修訂及核釋之轉行。		擬辦	V	核定												
機關 共同 乙	共同項目	五、辦理本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行政事務協助事項。		擬辦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技正專員	科長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六、補償費撥款及核銷事宜。		擬辦	V		V			核定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七、應收歲入款及經費騰餘核轉審計處註銷業務。		擬辦	V		V			核定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八、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前置事項：	(一)採購案招標原則、招標文件。 1.公告金額以上。	擬辦	V		V			V	V	核定		秘書室 政風室 採購科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八、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前置事項：	(一)採購案招標原則、招標文件。 2.未達公告金額。	擬辦	V		V			核定				秘書室 政風室 採購科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八、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前置事項：	(二)採購案招標評選委員會相關事項： 1.委員圈選聘請。	擬辦	V		V			V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八、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前置事項：	(二)採購案招標評選委員會相關事項： 2.會議通知單。	擬辦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八、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前置事項：	(二)採購案招標評選委員會相關事項： 3.評選會議紀錄。	擬辦	V		V			V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八、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前置事項：	(三)採購案工作小組人員派遣。	擬辦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技正專員	科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九、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後端流程：	(一)招標公告及招標文件上傳。	擬辦	V		核定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九、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後端流程：	(二)底價訂定與陳核作業，採購預算新臺幣300萬以下。	擬辦	V		V			核定				業務科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九、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後端流程：	(三)底價訂定與陳核作業，採購預算新臺幣300至1,000萬。	擬辦	V		V			V	核定			業務科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九、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後端流程：	(四)底價訂定與陳核作業，採購預算新臺幣1,000萬以上。	擬辦	V		V			V	V	核定		業務科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九、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後端流程：	(五)開標、監辦作業及記錄。	擬辦	V		V			核定				業務科 政風室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九、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後端流程：	(六)決標公告及通知廠商訂約作業。	擬辦	V		核定							業務科 政風室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九、辦理本局採購案相關後端流程：	(七)付款。	擬辦	V		V			核定				業務科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十、專業訓練進修之計畫核定、人員指派及回訓等相關事項。		擬辦	V	V	V			核定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分層負責明細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0號函核定甲表 106.10.11府人管字第10602115001號函備查乙表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股長	技正專員	科長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十一、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經費流用之核定(轉)事項。		擬辦	V		V			V	V	核定	會計室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十二、預算執行之核簽事項。		擬辦	V		V			核定			會計室	各機關依其業務規模，按金額訂定分層負責規定辦理。
機關共同乙	共同項目	十三、動支本局第一預備金核簽事項。		擬辦	V		V			V	V	核定	會計室	